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 新潮 公告编号：2025-098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职工监事李艳齐未出席（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本次监事会，未告知未出席理由。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 9 点 30 分以现场和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2 人，职工监事李艳齐缺席，未告知未出席理由。

（五）经第十二届监事会过半数监事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杨旭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进一步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 2025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对《公司章程》作出进一步修改。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住所、联系方式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通过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已被修订更新，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除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艳齐女士按其所任公司岗位职务取得相应报酬不再另行发放津贴外，公司监事 2025 年度津贴为人民币 20 万元。公司监事津贴按月发放。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上述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逐项表决结果：2 名监事中任意一名监事的薪酬方案均为 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成员半数以上，监事会无法就此议案形成有效决议。因此，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基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规范化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拟不再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任期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为止。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16 日